# 关于调整松阳第二中学学生住宿费标准的通知

松阳县第二中学：

鉴于学生住宿成本逐年增加，加上今年学生宿舍安装了空调，大幅度增加电费支出，综合考虑本县的经济发展水平及学生家长的承受能力，经研究决定，你校学生住宿收费标准如下：公寓①③住宿费标准调整到350元/生.学期，公寓②住宿费标准调整到400元/生.学期。学校要健全收费管理机制，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度。

本通知从2021年秋季入学起执行。原（松价［2000］37号、松计价［2004］131号）同时废止。

松阳县发展和改革局

松阳县财政局

松阳县教